

渭南市临渭区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省、市、区委的安排部署，研究制定我区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统一区直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全面开展政法各项工作。

(二) 组织、指导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掌握和分析社会稳定情况，协调处理群体性事件和突发事件。

(三) 检查区直政法部门公正廉洁执法情况，结合实际研究制定促进公正廉洁执法的具体办法。

(四) 大力支持和严格监督区直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

(五) 组织协调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落实平安建设各项措施，推进社会治理创新，营造安定的社会环境。

(六) 组织构建全区大调解工作体系，排查化解矛盾隐患，积极推动政法各部门做好涉法涉诉信访工作。

(七) 研究加强全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

(八) 组织、推动政法部门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协助纪检部门查处违纪违法行为。

(九) 研究分析涉及政法工作的舆论情况和影响社会稳定的舆情信息，指导、协调政法综治维稳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

(十) 及时向区委反映政法工作的重大情况，办理区委和上级党委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9 年主要工作任务

(一)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政法工作。

(二) 增强风险意识，坚决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三) 强化改革创新，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临渭。

(四) 加快法治临渭建设，营造公平正义法治环境。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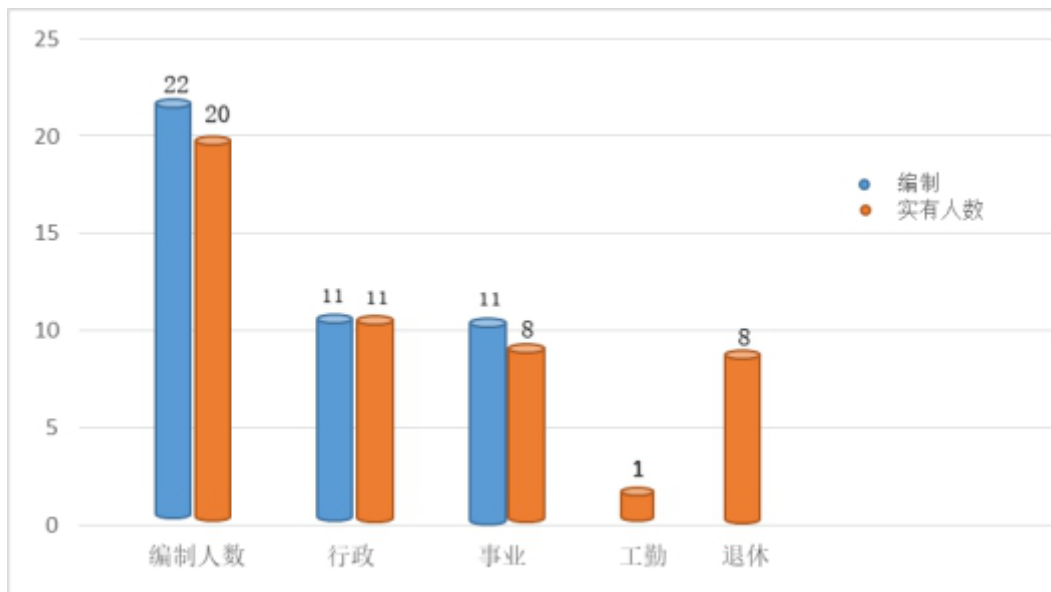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中共渭南市临渭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机关)预算。

纳入本部门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0 个, 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共渭南市临渭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 本部门人员编制 22 人, 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 事业编制 11 人; 实有人员 20 人, 其中行政 11 人, 事业 8 人, 工勤岗位 1 人(不占用编制数); 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8 人, 遗属 4 人。



五、部门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

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试编了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11.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七、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编制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211.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5.2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40.14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8 年预算拨款包含了 2017 年补发 27.60 万元政法津贴专项业务支出，2019 年人员减少工资经费减少等。

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211.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5.2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 36.08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8 年预算拨款包含了 2017 年补发 27.60 万元政法津贴专项业务支出，2019 年人员减少工资经费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211.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5.20 万元，较上年减少 36.08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8 年预算拨款包含了 2017 年补发 27.60 万元政法津贴专项业务支出，2019 年人员减少工资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211.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5.20 万元，较上年减少 36.08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8 年预算拨款包含了 2017 年补发 27.60 万元政法津贴专项业务支出，2019 年人员减少工资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11.72万元，较上年减少40.14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2018年预算拨款包含了2017年补发27.60万元政法津贴专项业务支出，2019年人员减少工资经费减少。

2. 支出按功能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1.72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13101)165.2万元，较上年减少36.8万元，原因是控制日常经费、人员减少；

(2) 养老保险缴费(2080505)28.93万元，较上年减少3.3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3) 住房公积金(2210201)13.15万元，较上年减少0.79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4)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4.44万元，较上年增加0.03万元，原因是标准提高；

3. 支出按经济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本部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1.72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59.03万元，较上年减少36.86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25.57万元，较上年减少2.92万元，原因是三公经费支出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1.2万元，较上年减少0.36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减少；

(2) 本部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1.72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86.15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37.22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减少；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25.57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2.92万元，原因是三公经费支出减少；

机关资本性支出（503）0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2019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19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预算收支情况。

（六）部门“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0.8万元，较上年减少2.42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较上年减2.5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公务接待费0.5万元，较上年减0.22万元，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

2019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支出0.3万元，无法与上年对比，原因是2017、2018年度无发生会议费；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主要指安排保障本部门机关及下属单位机构运行的各项资金。文字说明，对部门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予以说明，并说明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

2019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25.57万元，较上年减2.92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支出减少，主要包括：其中办公经费1万元，印刷费3.46万元、邮电费1.2万元、公务接待费0.5万元、培训费0.3万元、工会经费2.7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6.41万元。

（八）政府采购情况

无政府采购预算：2019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 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 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

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中共渭南市临渭区委政法委员会

2019年5月23日

抄送：本局国库股、事财股、社保股、基建股、农财股、企财所、各局长，档（二）

渭南市临渭区财政局

2019年5月23日印发
